

文章标题：“四个全面”与中国政治发展动力

刊发时间：2015年10月20日

刊发版面：A11版

正文：

当代中国政治的发展,是以中国共产党在政治领导为主,以经济发展和制度建设为两翼,以社会变迁为内源,以基层自治为突破口,以国际化为外部因素的发展。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的提出,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对这六大力量的保障:通过对发展目标、发展方式、发展保障的明确,最终指向中国政治进程的平稳和可持续。

首先,“四个全面”第一次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,定位为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关键一步”,这就将继续保持经济发展、巩固现有经济成就作为未来国家战略的第一目标。良好的政治发展离不开经济的健康运行。中国过去三十年的经济发展,已经为下一步的政治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,唯有保证经济的良性可持续发展,才能从根本上保障中国政治发展之路继续下去。

其次,“四个全面”将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确定为“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”,既与世界先进政治文明发展模式相呼应,又与中国政治发展现状的相适应。现代治理体系的建成,对于确保党的领导地位、化解社会变迁所带来的利益冲突、巩固基层社区所取得的政治成果、应对科技创新和全球化冲击,都有着重大的价值。

再次,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“姊妹篇”,全面依法治国是未来战略发展的另一个车轮。依法治国的实现,有赖于法治观念的普及、法律体系的完善和法治方式的执行。依法治国的这些要求,实际上也是现代政治的要求,更起到确保中国政治发展动力不受侵害的作用。

最后,“四个全面”提出的全面从严治党,提出了当代中国共产党所要实现的组织目标,旨在维护党作为中国政治发展最核心力量的地位。只有继续完善党内各项制度安排,推动党内民主、落实党务公开,才能确保党对于中国政治发展的领导地位,推动中国政治平稳可持续发展。(陈炜,广州市委党校)